

上海市宝山区庙行镇人民政府文件

宝庙府〔2026〕3号

关于同意注销上海市宝山区庙行镇社区 社会组织联合会的批复

上海宝山区庙行镇社区社会组织联合会：

你单位上报的《关于注销上海市宝山区庙行镇社区社会组织联合会的申请》已收悉。经镇政府研究，现批复如下：

同意上海市宝山区庙行镇社区社会组织联合会的注销申请和清算结果。接批复后，请按照民政部门有关规定及时向登记机关申请办理注销的相关手续。

特此批复。

上海市宝山区庙行镇人民政府

2026年7月24日

(此页无正文)